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陳筠心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電子信箱：800215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233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02335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4年度「E-game派森及希嘉
嘉教學應用」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4年3月14日高市教資字第
11431846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中小學推動程式設計教育教學素材及遊戲式教學活
動，協助教師課堂教學運用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摘要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線上直播(Microsoft Teams)。
 - (三)研習場次：第2至3場次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，主辦單位將於報名截止日後
二天內(如遇例假日順延)，依「錄取原則順位」以系統
隨機抽籤方式抽取正取名單，並將抽籤結果公布於報名
網頁。
- 四、本案如有疑義請逕洽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網路中心教育

教務處 114/03/18 07:55



114000185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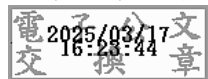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企劃組：(07)713-6536轉36、18；電子郵件：kiec-
edu@mail.kh.edu.tw。

五、檢附114年度「E-game派森及希嘉嘉教學應用」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